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ST 海利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涉及的剩余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25,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51,904,700股变更为648,979,700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券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1、申报时间：2026年5月29日起45天内，每个工作日9：00-11：30、14：00-17：00

2、申报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805室

3、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21-60890888

5、电子邮箱：ir@hile-bio.com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